



2024

4月24-26日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 第十二届东北国际 安全防护用品展览会

International Exhibition  
of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cleaning products



《中国PPE供应群》  
《东北劳保精英采购群》

We are

Integrate manufacturers  
distributors  
Interoperability  
Cooperation talks  
Seek common development



主办单位：辽宁北方工商业展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目 录

展会重要资料	P1	闭馆服务内容及收费标准	P17
静音通知	P2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货车行驶路线示意图	P20
绿色搭建倡议书	P3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交通图	P21
<b>展会综合信息</b>		<b>特装展位申报手续及流程</b>	
展会基本信息	P5	特装展位申报流程	P22
大会运营商	P6	特装展位申报图例样本	P23
展会推荐特装搭建服务商	P6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项目及收费标准	P27
展会租赁	P8	展馆加班费用价目表	P27
<b>布、撤展须知及现场管理</b>		用电价目表（动力电、临时电、照明电）	P28
进馆、撤展办理流程及须知	P10	水和压缩空气租用价目表	P29
现场管理	P10	中央供气租用申请	P29
标展展位	P11	租用电话机通讯价目表	P29
异型标展	P11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P30
特装展位	P12	用电、水、气、网申请表	P31
展馆安全防火规定	P12	保险	P32
电力供应	P14	附件一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	P33
消防及危险品	P14	附件二 安全员授权委托书	P34
保安及保洁	P15	附件三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	P35
包装物	P15	附件四 展位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P36
展览大厅广播	P15	附件五 特装展位施工人员登记表	P39
音量控制	P15	附件六 布展安全、防火承诺书	P40
参展产品	P15	<b>其它</b>	
展品促销	P16	标展现场拆（装）展板收费价目表	P41
保险、责任与风险	P16	参展回执	P42
不可抗力	P16	大会推荐酒店	P43
<b>展品运输指南</b>		展馆固定设施损坏赔偿价格表	P44
组委会推荐运输、仓储服务商	P17	预祝本届展览会圆满成功	P45
进出馆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	P17		



## 展会重要资料 敬请认真阅读

尊敬的参展商：

非常感谢贵公司参加 2024 第十二届东北国际安全防护用品展览会。

本手册为参展商提供参加展会所需各种信息和注意事项，请您务必认真阅读，它将帮助您顺利参展。

电子版参展手册，可到 <http://ab.bfexpo.com.cn/> 下载相关内容。

参展商务必持本公司名片报到，以便节约报到时的查询时间。

请您务必填写本手册所附《有关事项回执》，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 前微信 (13130204027) 拍照，发至北方工商业展览有限公司。特装展位报馆截止日期 **2024 年 4 月 8 日** 前，参展单位或施工方需向主场搭建商申报特装方案、施工图、确定接电位置和用电量，经主场审核后给予办理，如未按时提交将不给予办理，后果自负。

如果您在阅读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随时联系我们，我们的工作人员将非常耐心地为您提供帮助。预申报咨询电话：13904026745

**重要提示：**请务必仔细阅读本手册，这将对您在展览现场的工作有很大的帮助！《参展手册》作为参展合同的一部分，与合同的条款及规则同时使用，请仔细阅读并遵守。衷心希望我们的服务能使贵公司得到更多的工作便捷和更好的帮助。

我们恭候您和您的同事及客户的到来，并预祝您工作顺利、展出成功！



## 拒绝噪音，一起营造静谧的商洽空间

### 敬告全体参展商书

各位尊敬的参展商：

感谢贵公司对 2024 第十二届东北国际安全防护用品展览会（时间：2024 年 4 月 24-26 日，地点：沈阳国际展览中 W1 馆）的支持！本届展会全面升级，无论规模及规格，将再创历史新高。目前，各项筹备工作正在紧张有序进行中。

应多数参展商的强烈呼吁，本届展览会“望各位参展商在展位上尽量不使用一切对声源进行扩音的设备（如音响和喇叭等），”尽最大努力打造“静音”展会，为各位参展商营造一个静谧舒适的商洽空间。

请深信，在一个噪音充斥的展览环境里，每个人都必将是受害者！您的客户看中的，绝不是谁的嗓门大，而是过硬的产品品质、新颖的商业模式、独特的潮流设计……没有噪音的干扰，您的展示亮点更耀眼！

无“声”胜有“声”，大家好才是真的好！感谢您的配合！



## 绿色搭建倡议书

为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着力解决目前 2024 第十二届东北国际安全防护用品展览会存在的能源资源使用量大，废弃物、污染物和有害气体排放多等问题，在不增加企业负担、参展企业自主选择实施方式的前提下，推行绿色布展，鼓励绿色参展，实施绿色撤展，倡导绿色会议，打造绿色展馆，全面、系统、有序地推进展会绿色发展之路，促进展会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特制订本计划。

### （一）绿色设计

1. 简化设计。摒弃富丽豪华的装饰观念，在展台的空间构造、隔断的体量设计上实行简化，在简约中追求材质肌理色彩的细腻变化，节省材料和工序。
2. 可循环展示设计。对展示企业进行特有的展示形象识别系统设计，并通过设计该公司的专用标准展具和可多次使用的展览系统，实现几年内长期稳定的重复实施，既创造了统一的公司品牌形象，又诠释了现代绿色企业的内涵所在。
3. 环保材料利用设计。展示设计所运用到的材料须为环保材料，包括天然材料、人工生产的生物降解材料、循环与再生材料净化材料等。
4. 可拆装展具设计。多选用可拆卸性强、装卸难度小、便于运输的展具。
5. 模块化设计。设计单位在可拆装展具的基础上，针对不同的展出环境、展厅面积和造价范围，设计出多种风格的组装模块，供客户选择或修改重组，以获得最快捷的服务，提高效率，节省前期工耗。
6. 安全设计。所有设计须通过消防、结构、用电等安全审核。
7. 其它设计。设计单位还可参照仿生设计、绿色景观设计和情感体验设计。请各设计单位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创新精神去完成绿色设计。

### （二）绿色选材

1. 展台搭建采用再生和可循环利用、无毒无害的环保材料或可回收材料，且符合 A 或 B 标准：
  - A. **纯金属型材结构**：装饰性材料使用量低于搭建材料总量的 10%（按体积计算），且全部为非木质材料，搭建材料回收率达到 100%。
  - B. **混合型材结构**：木质材料使用量低于搭建材料总量的 30%（按体积计算），搭建材料回收率达到 100%。
2. 轻质，可拆卸性强，装卸难度小，便于运输。
3. 节能灯具使用率不低于 80%。
4. 关于单层绿色展台特别说明
  - （1）A. 纯金属型材结构：整个展台主体结构不涉及一块木质材料；B. 混合型材结构：主体结构接受一面木质材料，其他面可选用槽板或 PVC 展板。
  - （2）现场模块化拼装的地台板所使用的木质材料不计入 30%的木质材料中。
  - （3）展台接受金属材质冲孔板、挂网等材料。
  - （4）展台内的展柜在不涉及安全结构前提下，建议为活动式（与主体结构分离）的，且不能重叠加高，不在展馆现场施工的独立地柜不计入 30%的木质材料中。
  - （5）楣板不接受木质材料制作，可用型材作为框架结构，外饰用有机玻璃或灯布。
5. 关于双层绿色展台特别说明





(1) 一楼主体结构在满足结构性安全的前提下，接受有两面背板使用钢铁等型材加木板结构（含 PVC 展板），其它两面和二楼四面（含房间）均采用非木质材料搭建。

(2) 现场模块化拼装的一、二楼地台板所使用的木质材料不计入 30%的木质材料中。

(3) 展台接受金属冲孔板、挂网等设计。

(4) 展台内的展柜在不涉及安全结构前提下，建议为活动式（与主体结构分离）的，且不能重叠加高，不在展馆现场施工的独立地柜不计入 30%的木质材料中。

(5) 楣板不接受木质材料制作，可用型材作为框架结构，外饰用有机玻璃或灯布。

6. 在选用展台搭建结构基材（包含但不限于细木工板、密度板、饰面板等）和展台搭建装饰表材（包含但不限于防火板、铝塑板等）时，所选木质材料穿孔萃取法甲醛释放量 $\leq 9\text{mg}/100\text{g}$ ；选用不添加甲醛、苯及其他挥发性有机物（VOC）的涂料；搭建过程中使用的胶黏剂须符合环保标准。

### （三）绿色安全施工

1. 现场拼装模块化、构件化，搭建和拆除有序、可控、方便、安全快捷。

2. 不对人员、展览场地及设备设施等造成损伤。

3. 施工现场无大面积灰尘，灰尘扩散控制在本展台内部；施工噪音控制在 75 分贝以内；施工现场严禁打磨、滚涂料或喷漆，禁止使用切割机、电锯。

4. 施工现场没有违规施工现象。

### （四）展区无污染

1. 光污染。展台灯光使用应合理布置，防止过量的光辐射对人和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2. 废气污染。严禁各类展品或其他物品排出有毒有害气体。

3. 视觉污染。倡导文明生态宣传，宣传资料电子类覆盖率 100%。参展商展会期间的宣传材料应以 LED 屏幕、移动设备、二维码等电子渠道宣传为主，纸质版为辅。纸质版宣传材料每天的发放量控制在 500 份以下。禁止各类环境污染在人视觉上的体现。

4. 固体废弃物污染。展区固体废弃物无公害分类处理率 100%。

### （五）绿色办公

遵循资源的减量化、循环化和再利用原则，选用可回收、简包装、可再生材料制造的办公用品；采用无水印刷和无 VOC 油墨；办公用纸双面打印、复印；展台办公选用环保家具；做到闭馆断电，减少能源消耗。



## ■ 展会综合信息

### 1. 展会基本信息

#### 1.1 展会名称

2024 第十二届东北国际安全防护用品展览会

#### 1.2 展会地点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W1 馆（沈阳市苏家屯区会展路 9 号）

#### 1.3 展会时间

2024 年 4 月 24 日（周三） 参展商 8:00 入馆 展览时间： 9:00-16:30

2024 年 4 月 25 日（周四） 参展商 8:30 入馆 展览时间： 9:00-16:30

2024 年 4 月 26 日（周五） 参展商 8:30 入馆 展览时间： 9:00-15:00

2024 年 4 月 26 日（周五） 15:00 开始撤展

#### 1.4 参展商报到

2024 年 4 月 22 日（周一） 8:30-16:30

2024 年 4 月 23 日（周二） 8:30-17:00

#### 1.5 搭建商搭建

光地展位：

2024 年 4 月 22 日（周一） 8:30-17:00

2024 年 4 月 23 日（周二） 8:30-17:00

#### 1.6 大会服务

大会在会期免费为参展商提供工作午餐，**每个标准展位 2 份，凭餐券领取。**

大会为参展商提供展品接运、代储服务。

#### 1.7 报到事宜

参展商报到时领取办公用品及各种证件，请当面点验。

余款付清后未领取展位费正式发票的参展企业，可在布展前一个月将增值税开票信息、一般纳税人证明、企业营业执照、发到微信：13130204027 上，开票信息要求提供电子版，否则不予开发票，在报到时或参会期间领取。



## 2. 大会运营商

### 2.1 主办单位

北方工商业展览有限公司（辽宁省暨沈阳市五金机电行业商会常务副会长单位）

地 址：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 93 号金源大厦 5F

联 系 人：刘书梅                      联系电话：13130204027

传 真：024-23922432      QQ：2622125559

邮 箱：13130204027@163.com

### 2.2 主场服务商

辽宁博联展览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浑南区世纪路同方世纪大厦 B 座 2507 室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沈阳浑南支行                      公司账号：2105 0143 0008 0000 0547

预 申 报：13904026745                      预申报网址：<http://zc.bo-lian.cn>

负 责 人：陈 卓                      联系电话：13998178546

## 3. 展会推荐特装搭建服务商（排名不分先后）

◆ 公司名称：沈阳艾瑞乐展览展示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铁西区腾飞二街 58 号商务办公室

联 系 人：姚奕存

电 话：18204069788（微信）                      邮 箱：2090381075@qq.com

◆ 公司名称：沈阳佳胜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铁西区景星南街 90 号中城大厦 23 层

联 系 人：于晓悦

电 话：15940592118（微信）                      邮 箱：77462350@qq.com

传 真：（024） 25406600  
25407700

◆ 公司名称：沈阳众绘星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青年北大街 19-3 号汇宝国际 A 座 3 单元 9 层

联 系 人：杨经理

电 话：18640455909                      邮 箱：2090381075@qq.com  
17696670506（微信）  
024-23351372

◆ 公司名称：辽宁润博展览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和平区中华路 57 号

联 系 人：黄 娟

电 话：18304055105                      邮 箱：3196154331@qq.com





- ◆ **公司名称：辽宁正山水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和平区西安街 1-1 号  
联 系 人：郑淼  
电 话：13322422553 邮 箱：6397002@qq.com  
13998268817  
19836259717
  
- ◆ **公司名称：辽宁省展览贸易集团有限公司辽宁工业展览馆**  
地 址：沈阳市和平区彩塔街 38 号 辽宁工业展览馆  
联 系 人：杨凯  
电 话：13940118635（微信） 邮 箱：695414880@qq.com  
联 系 人：王威  
电 话：13940295326
  
- ◆ **辽宁博联展览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浑南区世纪路 5-2 号 同方世纪大厦 B 座 2507 室  
联 系 人：王小丫  
电 话：15804004611（微信） 邮 箱：549710740@qq.com  
联 系 人：李东津  
电 话：15840471557（微信） 邮 箱：1536482039@qq.com
  
- ◆ **沈阳恒远方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 185 号茂业公寓 1003 室  
联 系 人：袁贤春 13940093731（微信）  
汤雪丽 13324064158（微信）
  
- ◆ **沈阳展源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浑南区营盘街禹州广场 A4 座  
联 系 人：孙景春 13644078507（微信） 邮 箱：429416660@qq.com  
郭志伟 15940403958（微信）
  
- ◆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百瑞集团 - 凯恩（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15 楼  
电 话：024-22972666 22973888  
传 真：024-22972777  
联 系 人：张 霖  
电 话：18758932066（微信） 邮 箱：519828588@qq.com  
联 系 人：谭 妍  
电 话：15542260523（微信） 邮 箱：1709815110@qq.com  
联 系 人：高明亮  
电 话：15543006569（微信） 邮 箱：452174593@qq.com

**提示：**

**为保障您的权益和展会现场布展工作顺利完成，建议选用展会推荐搭建商。**



## 4. 展会租赁

### ◆ 沈阳鑫峰展览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臧晓鑫

电话：15940279165

###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展会相关物品租赁价目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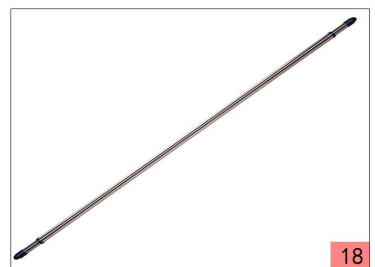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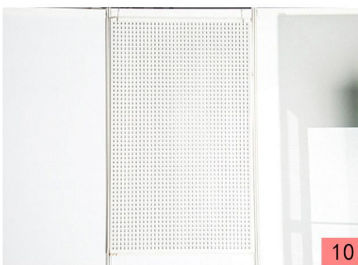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规格（长宽高）	单位	价格（元/展期）	押金（元/展期）
01	折椅（白、黑）	1.2*0.4*0.74（m）	把	30	100
02	简易桌	0.8*0.5*0.76（m）	张	80	200
03	咨询桌	1*0.5*0.76（m）	张	120	300
04	标展一层板	1000*300（mm）	个	50	150
05	低玻璃柜（无灯无锁）	1000*600*950	个	300	500
06	高背柜（无灯无锁）	920*350*2000	个	500	500
07	L型孔板3层货架	900*250*2000	个	280	500
08	金属3层货架	1400*400*2000	个	280	500
09	三层梯形货架	1200*1000*900	个	300	500
10	孔板一挂网	1000*1400（孔距25mm）	片	100	200
11	方格一挂网	900*1630（孔距25mm）	片	50	150
12	ABC干粉灭火器（4kg/瓶）	归还时灭火器无明显划痕、掉油漆、凹坑、配件丢失损坏等情况，可退还押金。	个	30	80
13	立式饮水机	含1桶水	台	120	300
14	射灯	60w	套	100	300
15	安全帽	1	个	20	50
16	模特		个	150	300
17	落地衣架		个	50	100
18	衣架杆	需在布展前三天之前预定	个	100	100

#### 备注：

- 出租价格含运输、安装、拆卸、清洁。
- 租赁物品配送后需调整的，扣除租赁展具费用的30%作为人工费、材料费及施工费。
- 标准配置的展具物品不得做有价退或换，展商不得私自搬拿其他展位上的物品。
- 上述物品为预定价格需布展前10天办理预定手续，否则按现场价格执行。现场价格将按照预申报价格上浮约30%进行收取，请提前做好预申报工作。
- 现场租赁费及押金以现金方式收取，电话：15940279165



■ 租赁物品图例对照表





## ■ 布、撤展须知及现场管理

### 1. 进馆、撤馆办理流程及须知

- 4月22日-23日在展馆北门入口展商服务处办理车辆通行证
- 搭建车辆凭借主场提供的搭建商“车辆通行证”进出展馆
- 参展商车辆凭借主办单位提供的“车辆通行证”进出展馆
- 搭建商/展商布展车辆进馆时间：2024年4月22日-23日 8:30-16:30
- 搭建商/展商撤展车辆进馆时间：2024年4月26日 15:00以后

#### 1.1 布展期间

布展前，参展商须到组委会报到，领取参展证等资料。布展开始后，在办理完进馆手续后，凭证件进入展馆开始布展，所有布展活动将严格限制在展商自己的展位内，搭建物品及展品严禁放在通道上。布展的包装箱需要存放到大会统一包装物存放处，大会有权处理被留到展厅内的包装箱。

#### 1.2 撤展须知

在规定的撤展时间之前，所有展商不允许随意撤展。现场出售的样品如需出馆，请到组委会处办理出门条。参展商应事先通知搭建商有关您的撤展安排，提前安排好撤展工作人员，展位拆除时，严禁违规操作，禁止将展台直接推倒或在展厅内砸碎，由此引发的事故责任，由参展商负全责。

#### 1.3 重要事项

所有参展商必须在展览期间看管其开放展示的展品与物品。参展商必须在每天展览会开始前30分钟，即8:30进入展馆，看管好自己展位的物品。并可在每天的展览停止入场后停留30分钟。闭馆时请您不要过早离开自己的展位，请在保安清馆到您的展位时再行离开，以保证展品安全。

### 2. 现场管理

- 1、参展商应该严格遵守展览时间，展览期间不允许任何展位无人值守。
- 2、展览正式开始后，除非获得主办单位的许可，否则任何展品不可以从展位或展览现场撤走。在撤展之前，任何展品及展台不得拆卸。
- 3、不允许展位出让、转让或分租，一经发现，组委会有权撤销其展览资格，保留对其产品的遮盖或移出展馆的权利。
- 4、标准展位搭建形式如需改动，请于4月10日前通知主办单位，之后及现场改动必须向展馆缴纳改动费用。
- 5、禁止在标准展位及租赁的展具上使用粘贴材料、打孔等行为，如有违反按照展馆处罚条例进行罚款。
- 6、所有在展位中使用或展示的展品、材料和装置必须经过防火处理，并且符合消防与展馆标准。
- 7、展厅内的任何间隔、地面、顶棚或任何结构都不允许钉、贴、打孔或安装任何固定物。不得在展位范围以外的立柱上进行包覆、悬挂、喷涂及粘贴。展厅地面严禁使用各种涂料或胶



水，不得在地面钻孔，不可损坏及不能将地面沾上油污、化学药品或有机胶等，如有违反按照展馆处罚条例进行罚款。

8、严禁在展馆内进行展台结构单元的加工，高温焊接、高温切割、电锯、烘干、喷漆、大型压缩机等设备不得在展厅内使用。

## 2.1 标准展位

1、标准展位尺寸：标准展位外尺寸为3米×3米，内尺寸为2.95米×2.95米，高2.5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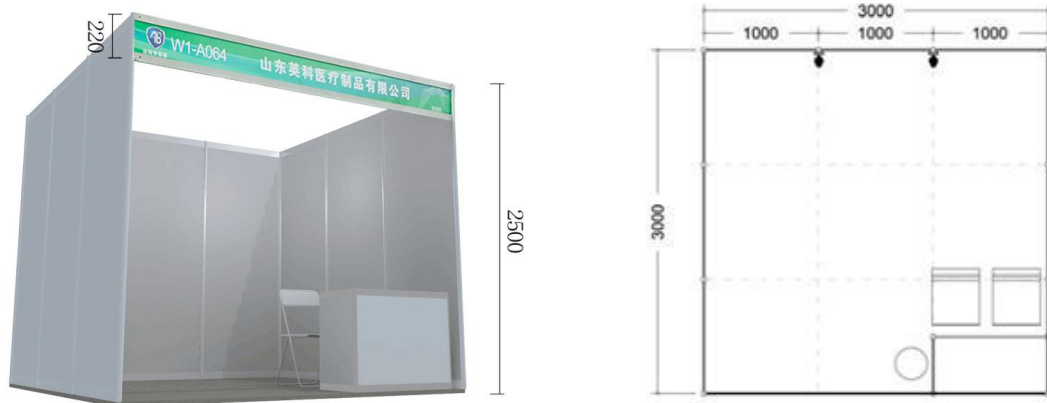
2、标准展位基本配置：一块企业中文名称楣板（双开口展位两块楣板）、220V/500W单相电源插座一个，照明灯2只，咨询桌一张，折椅两把。

注意事项：

1、严格遵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沈阳国际展览中心展馆使用管理规定》，服从中心运营部、工程部、保障部的监督检查。

2、各参展商一律不得私自拆卸展架、展具；不得将重物、画框直接挂、靠在展板墙上；不得将自带展架展具连接在配置的展架展具上，以防展位倒塌。

3、所有标准展位的搭建材料及展具均为租赁性质，展商应爱护展板、展具及展馆设施。严禁在展板及展具上装嵌各类钉子，刀刻，用各种笔墨乱写乱画及钻孔。展板上不能涂油漆，不得使用双面胶、海绵胶、黄胶带、带字胶带，不得使用透明胶带等易脱胶及不易清理的材料



为展位划线、粘贴广告，自带宣传品不能贴有破坏性强的胶带纸和使用胶水。如有违反按照展馆处罚条例进行罚款。

4、展位内提供的单项插座，只可接驳于电视、电脑、手机充电器等，严禁用于机器接驳及照明接驳。如需额外用电，请与主场申报用电接驳。

## 2.2 异型标展

异型展位范围：指已搭建完毕的标准展位所占的立体空间及地面的尺寸。



基本配置：3\*3 m<sup>2</sup>展出面积、一块企业中文名称楣板（双开口展位两块楣板）、企业中文名称顶板、220V/500W 单相电源插座一个、照明灯 2 只、咨询桌 1 张、椅子 2 把、地毯。

展位内装饰限高 2.5 米，展台及产品发布画面，小于标准尺寸 10cm。

## 2.3 特装展位

**特装展位范围：**指划定的从展位地面边界起，至展台所处区域限高高度内的立体空间。

1、所有展台设计效果图及详细技术资料《尺寸、材料说明（搭建材料应为非易燃燃烧物）》必须于 **2024 年 4 月 8 日 16:00** 前通过主场服务网站 <http://zc.bo-lian.cn> 或特快专递提交至主场服务商。没有获得批准的参展商不予办理施工证件，自行施工者不予送电，并不予返还施工押金。如果展台设计影响了其它参展商的展台效果，主办单位有权要求该参展商改变展台设计。馆内消防设施，无论是地面及地上的均不得遮挡，覆盖。

**所有展台设计搭建限制高度为 4.5 米。**由于建筑设计导致个别位置的高度限制，将由主办单位另行通知；实际的高度限制视展台位置而定并由展馆审核批准。

### 2、 二层展台

原则上不允许搭建二层展台。如有特殊需要的参展企业，必须经省（直辖市）级设计资质的设计部门设计并施工（递交方案时同时递交相关资质）。未经批准的二层展台一律不准施工。

### 3、 展品的布置与展台的设计须考虑到对邻近展台的视觉影响及现场观众流向。

无论一面、两面、还是三面开放的展位，其背景的位置必须获得主办单位的事前许可，否则该展台设计不得用于展览中。另外，展位面向主通道的一侧必须开放，位于观众入口的展位正向背景墙必须留有至少 1/2 的通透空间。

背对背式的特装展台，背景墙高的一方必须对超高部分的背面（面向其他企业一侧）进行整体处理，要求平整美观，颜色为白色。不符合上述要求主办单位有权要求整改。

展台设计的范围限制在划定的展位地面边界至所在区域限高之间的立体空间内，所有展台结构及附属部分一律不得超过此范围之外。

## 2.4 展馆安全防火规定

（一）根据《消防法》等有关规定，在展馆内禁止下列行为：

1、在公共消防疏散通道和靠近黄线的墙壁附近堆放材料、展品及其它物品。

2、遮挡、埋压、圈占及堵塞展馆内的消防设备设施。此类设施设备包括：灭火器、消火栓、红外线探测对射、自动灭火系统及其管道、防火门、各种隔离门、安全紧急出口门等。





3、在展厅内禁止明火、切割、打磨、电焊、气焊、喷漆、使用台式电锯等危险作业。如有特殊情况确需使用的，须向中心提交书面申请，并附上明确的作业说明与消防保卫方案。中心安全部门将根据实际情况签发相应的作业许可证，限定作业时间和区域。

4、在展厅内禁止燃放烟火和冷烟花。

5、不准将汽油、信那水、酒精、氢气瓶、氧气瓶等易燃、易爆品带入展馆。

6、参展商展品附带的压力容器，必须检验合格并有明显检验标识。压力容器必须隔离存放，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7、所有施工材料应使用阻燃材料。确因需要使用易燃材料（如木料）搭建展位的，必须采取阻燃措施。

（二）展馆内严禁吸烟。违者视情节给予严厉处罚。

（三）展区内一旦发生火警，任何人均有义务就近向中心保安人员报警或拨打馆内消防电话、紧急按键等，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的统一指挥。

（四）公安消防员、中心工作人员和委托的保安员有权对展览会（活动）现场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并签发《消防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如发现存在消防安全隐患，主（承）办单位应积极配合并负责督促主场承建商、参展单位落实整改。对未及时整改隐患的单位和展位，为了确保展览会（活动）的安全，中心有权上报公安消防部门进行处理或对展位停工停电，直至全部隐患整改完毕，由此而造成误工或发生消防安全责任事故中心概不负责，并追究相关单位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一切法律责任。

（五）对展品包装箱、杂物务必及时清理并运出展馆，严禁将其存放在摊位内、柜顶及板壁的背面。违者予以处罚并责令清理。

（六）认真做好清场工作，确保闭馆后的安全。重点是：(1)清理易燃杂物、火种和其它灾害隐患。(2)每日闭馆时展位必须切断电源。(3)关好门窗。

（七）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必须按规定佩戴好安全帽，脚手架的材料及搭建，必须符合施工规范要求，牢固可靠。严禁使用超过 2 米的人字梯（人字梯必须金属结构），超过 2 米以上的高空作业必须使用脚手架。禁止使用有安全隐患的脚手架，脚手架必须有防护栏、剪刀撑、刹车必须符合安全规定。固定站位/承重板必须反复检查、加固；作业过程中使用的工具、材料及零件不得手持，不得抛接，必须配备工具袋；脚手架就位后应使用刹车固定，并由至少一人在旁扶住脚手架。严禁施工人员在作业平台上进行移动脚手架。工作完毕应及时将工具、零星材料、零部件等一切易坠落物件清理干净，防止落下伤人。施工用的梯子必须牢固可靠。上梯作业必须佩戴安全帽。

（八）特装展位须按照每 36 平方米不少于 2 个的标准，自行配备 4kgABC 型干粉灭火器。



(九) 200 平方米以上封闭特装展位，必须有两个以上出口，并保证出口的最小宽度不小于 1 米。如出口有门，开门方向必须向外，并保证门能够顺利开启。

(十) 特装展位原则上不允许封顶，如必须设计封顶，需按消防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十一) 特装密封展位正对防火门和卷帘门的地方必须留出不少于宽 1 米、高 2 米的出入口。

## 2.5 电力供应

1、为了安全起见，展览场地所有连接主电力系统的工作都必须有展馆工作人员负责，展商需申报用电之后，由展馆接驳用电箱，之后再自行连接展位内用电设备，自行接驳人员需有相应的操作资格证书或上岗证。展台照明用电、设备用电应分别申报。避免因电路跳闸影响展会效果。（LED 屏幕等设备属于设备用电）。展位实际应用总功率应等于申报总功率的 80%。

2、用电设备的安装应符合“电子工程安装通用标准”以及技术常规，电线应选用有绝缘保护层、对易燃物质、装饰物及展品有一定抵抗作用的铜芯线缆，或使用具有防火隔离层的线缆。照明设备必须有足够的散热孔隙。展台严禁使用例如碘灯、高压灯、加热器、电熨斗等电器，严禁超负荷用电。布展期间，临时线缆必须遵循有关规定。

3、标准展位可提供 500W 电源插座，用来连接笔记本电脑等设备，严禁用于机器接驳。如需额外用电，请与主场申报用电接驳。

4、布展临时电为布展期搭建展位所用，开展期间照明及展品设备等用电需申报展期用电。

**布展最后一天下午 2 点**，大会统一提供展期用电，以便展商进行展期试电工作。

大会组委会保留切断任何危险装置电源的权利。

## 2.6 消防及危险品

1、所有参展商及搭建商、工作人员及参观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及主办单位、展馆的消防安全规定，违反规定造成的任何后果由参展商或责任人负全责。

2、展馆区域内一律严禁吸烟。

3、任何人遇到火情，应及时报警。馆内所有物品不得阻碍、遮挡空调系统、机械通风口、消防安全设备、消火栓柜、室内照明紧固装置、紧急出口及监控系统。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存放任何物品。

4、严禁使用明火、有毒或危险材料，包括易燃易爆液体、压缩气体或危险化学品；禁止演示、操作任何可能被认定危险的电力、机械或化学器具；特殊展品（如机油、添加剂等），只允许展示产品外包装。



5、展位顶棚覆盖不允许超过 50%，装修及装饰材料需经过防火处理，并符合消防与展馆标准。展位内按每 36 m<sup>2</sup>配备不少于 2 个 4kgABC 型干粉灭火器。

6、公安消防等部门将于布展期进行联合安全检查，对于安检期间发现不符合安全规定的展台结构、展品、设施、危险品、不明物品等，将由有关部门强制清除，主办单位恕不负责。

## 2.7 保安及保洁

1、参展商将在展商报到时领到参展证。进入展厅时，必须佩带参展证。

2、对于违反主办单位及展馆的管理规定的行为或可能威胁到公众安全及展会形象的行为，主办单位有权予以制止并清理出展会。

3、请在参展中保管好个人及展位上的物品，尤其是现金、照相机、笔记本电脑等贵重物品。如发现被盗或可疑情况请您速向保安或公安部门报案。

4、展馆在展览开幕之前及随后每天将对展厅提供一般的清扫工作。展览开放期间，请随时将废弃物投入垃圾桶，展览结束时请将垃圾放置在展位外的通道边，由展馆保洁进行清扫。展位内的清扫工作由展商自行负责。请自觉保持展厅及展位的清洁卫生。

5、包装箱等需安置在大会制定的包装存放处，撤展开始前不得取用，不按指定位置存放将视为无主垃圾清运。

## 2.8 包装物

为保持展区通道的畅通，请将暂时不用的板条箱和纸箱清理并寄存，详细情况请向展馆服务台咨询，撤展开始前不得取用，不按指定位置存放将视为无主垃圾清运。

## 2.9 展览大厅广播

展览大厅内广播设备由大会主办单位统一管理，用于播放大会通告、展览安排、紧急事件通知等。恕不接受商业广告、寻人启事、失物寻找或领取等个别行为的广播内容。

## 2.10 音量控制

参展商在展位内自行设置的扩音广播设备音量应控制在周边展位参展商允许的范围内（不超过 60 分贝）。主办单位在接到投诉后，有权要求参展商关闭扩音广播设备或减小音量，音量标准由主办单位工作人员在现场主观判定。



## 2.11 参展产品

- 1、参展商必须保证展品的真实性、合法性；
- 2、若出现法律纠纷，需由相关执法部门解决；

## 2.12 展品促销

- 1、参展商不得随意在公共区域悬挂或张贴广告。
- 2、参展商不得擅自组织进行巡回展出，礼仪队、军乐队等类似活动不得进入展场。
- 3、不得发布、组织大会广告形式之外的任何展示活动。

## 2.13 保险/责任与风险

1、主办单位建议：参展商应对自己的展品或者其它贵重物品投保，以防失窃、丢失、或包括火灾等引起的各种损失；参展商还应该为自己展位中的工作人员及特邀参观人士分别购买意外保险及第三者责任保险。

2、本届展会要求每个净地展位的搭建公司建议在购买《展览会责任险》后，办理报馆手续。

3、在非主办单位能力控制之情况下，恕不负责：

- 1)、任何由展馆提供的服务与设备
- 2)、由不可抗拒因素导致的展览的全部或部分取消

## 2.14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展会时间的改变，主办单位不承担参展商直接的或间接遭受的损失。如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劳工争端引起的法律判决，在以上情况下，主办单位概不退还参展商已付的全部或部分款项。



## ■ 展品运输指南

### 1、参展企业有需要接运货的请联系：

#### 辽宁迪沃斯特会展有限公司

收货地址：沈阳市苏家屯区会展路9号，沈阳国际展览中心，百瑞物流。

联系人：鲍冉                      联系电话：15804046646                      邮编：110101

联系人：许师傅                      联系电话：13840250213

进出馆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			
服务项目 需用叉车	A、卸车运输至仓库。（开展前免费存放三天，超出三天，按10元/立方米计算，包含空箱占地费）	B、仓库运输至展位	C、展馆门口卸车运输至展位。帮助参展单位安放重件，（不含组装和二次就位。）运送空箱和包装材料至现场存放点保存。
收费	70元/立方米或1000公斤（二者择高计收）	70元/立方米或1000公斤（二者择高计收）	70元/立方米或1000公斤（二者择高计收）
如不需要叉车的参展企业卸车运输至仓库、仓库运输至展位两项服务共收取费用 70元/立方米或1000公斤（二者择高计收）			
注明：所发展品外包装必须坚固，耐用适合反复搬运，防雨、防潮、另外易碎、偏重和有方向的产品要做好标识			



## 闭馆服务内容及收费标准

从展台运至展馆门口并装车，收费同进馆服务 C 项（70 元/立方米或 1000 公斤（二者择高计收）

服务项目	规格	报价	注意事项
机器翻身、竖立、组装、二次移位服务附加费设备组装/空箱摘帽/底托撤除	3 吨-5 吨叉车	300 元/小时	如参展商需要单独租用叉车进行搭建展台或机械就位等服务，请参照此表。（不足一小时按一小时计算）
	吊车	500 元/小时	

### 特别提醒：

参展商进出馆运输费用均按如上报价收取，如果出现运输过程中运输服务商额外多收取展商费用等情况，请展商及时汇报组委会工作人员，经组委会工作人员现场核实情况属实，运输商将无条件不收取任何费用为展商免费运输货品进出馆。

组委会工作地点：展商报到处。

### 注明：

布展、撤展期间关于进出馆运输商一事，展商未能提出疑议，展会结束后，组委会概不受理，望各位展商周知！！！！





## 备注:

- 1、请事先联系有关展品运输事宜,如实申报展品单件尺码和重量(包括毛重/净重)。如因未事先预告或不能提供准确资料而造成展品驳运/现场搬运无法正常进行,展馆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 2、对于展览布、撤展规定时间以外进出场的加收 50%加班费。
- 3、以上所提供的服务以收到贵司的展品处理回执为准,请展商正确填写并及时将有关文件反馈。
- 4、以上服务费中不包含保险费,为维护展商权益,提醒展商安排适当的全程保险(包括展览期间)。保险范围应包括展馆及其代理的责任事故保险。展商请备妥保险合同文本或其副本,以备可能在展览现场发现短少、残损时申报检验之用。
- 5、参展商不准自带叉车或吊车。
- 6、展馆严禁非指定承运商的运输设备在展馆范围内使用。
- 7、发货到展馆的展品,请在展品外包装上注明:展会名称、参展单位名称、展位号、联系人、联系电话、展品尺寸及重量。

## 特此声明:

本参展手册中,大会指定展品运输商,为大会合作商。如有发生未按此参展手册价格执行者,请及时到组委会投诉,如情况属实,大会组委会会对展商进行差额补价。(需展商保留好凭证,以方便我们工作人员进行核实,组委会工作地点:E1 馆正门展商报到处。)

## 温馨提示:

参展企业展品发货时在外包装箱上一定要注明“2024 年第十二届东北国际安全防护用品展览会”,否则货物丢失后果自负。



EXHIBITION:

展会名称：2024 第十二届东北国际安全防护用品展览会

SHOW DATE:

展会日期：2024 年 4 月 24-26 日

VENUE:

展 馆：\_\_\_\_\_

EXHIBITOR:

参展商：\_\_\_\_\_

BOOTH NO:

展台号：\_\_\_\_\_

CASE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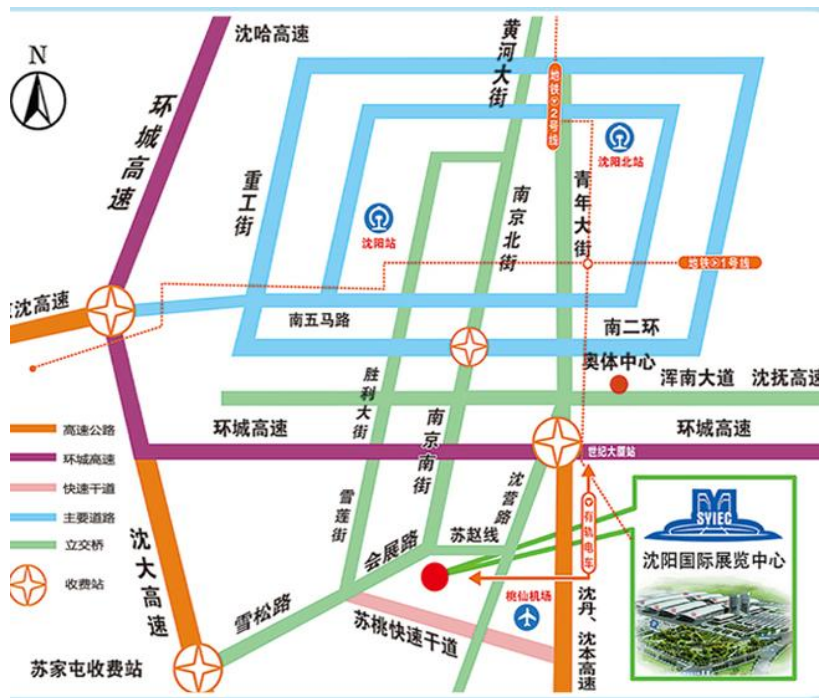
箱 号：（第）\_\_\_\_\_ 箱/（共）\_\_\_\_\_ 箱



# 1.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货车行驶路线示意图



## 2.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交通图



### 免费接送车（接送地点及时间）

#### 1. 地铁4号线红椿路A出口、滑翔五金城、世纪大厦站B出口→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 沈阳北站/沈阳南站乘地铁4号线直达红椿路A出口乘免费直通车到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 沈阳站乘坐地铁1号线到太原街换乘4号线到达红椿路A出口乘免费直通车到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 免费直通车时间：8:00-14:00每30分钟一班 人满即走
- 滑翔五金城2期（南9门东北五金展广告牌下）乘免费直通车到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 免费直通车时间7:30-14:00每30分钟一班 人满即走
- 沈阳站乘坐地铁一号线到青年大街站换乘二号线（全运路方向）到世纪大厦站B出口乘坐免费班车到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 沈阳北站乘地铁2号线到世纪大厦站B出口乘免费直通车到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 免费直通车时间8:00-14:00每30分钟一班 人满即走

#### 2.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地铁4号线红椿路A出口、滑翔五金城、世纪大厦站B出口

发车时间：中午12:00(每30分钟一班 人满即走) 17:10末班车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免费直通车停放位置：E4馆6-7号门大巴停车场

### 外地来沈自驾车路线：

#### 路线1：京沈高速公路

沈阳西绕城高速（大连方向）→沈海高速→苏家屯下道→直行三公里→到达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 路线2：沈海（原沈大）高速公路

至苏家屯收费站出口，进入雪松路，往东行驶3公里，直达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 路线3：京哈高速公路

沈阳南绕城高速（沈丹高速方向）→青年大街下道→沿浑河大街，至浑南西路，行驶进入南京南街直达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 路线4：沈抚高速公路

经浑南东路，浑南中路，浑南西路至南京南街，南行直到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 路线5：沈丹、沈本高速公路

沈丹、沈本高速公路的车辆→青年大街方向下道，经浑河大街至浑南西路，进入南京南街，南行直达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导航线索：沈阳国际展览中心或沈阳市苏家屯区会展路9号

### 公交车

沈阳北站：333路→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沈阳站：327路→十里锦城站（沈阳国际展览中心附近）

沈阳市内：165、324、K801、K802路→十里锦城站（沈阳国际展览中心附近）  
335路→北国奥林匹克花园（沈阳国际展览中心附近）

### 出租车（仅供参考，以实际为准）

沈阳站→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费用：55元人民币	约20公里
沈阳北站→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费用：78元人民币	约30公里
桃仙机场→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费用：62元人民币	约24公里



## 特装展位申报手续及流程

### 特装展位申报流程

特装展位办理施工手续需提供以下材料

#### 资质部分

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注册资金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	要求：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附件一）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参展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附件三）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位施工管理扣除规定（需由搭建商盖骑缝章）（附件四）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特装展位施工人员登记表（附件五）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布展安全、防火承诺书（附件六）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保险购买证明	要求：提供购买保险的保险公司确认单（保险公司加盖公章）

#### 图纸部分

展位立体效果图（至少 2 个角度），现场须持原件	要求：含侧视图、俯视图和平面图、封顶面积示意图，（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位材质尺寸图	要求：标明整体展位长宽尺寸，各墙体的高度并标明主要材质（B1 难燃级），（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位施工内部结构图（现场须持原件）	要求：标明外围和内部主体承重结构的位置。外围结构的距离尺寸。展位内部横梁（天花）间跨度尺寸。标明各墙体厚度尺寸。悬挂物（吊灯，灯箱等）物件重量以及固定的工艺，（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位立面网格图（至少 2 个角度），现场须持原件	要求：标注网格尺寸，（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位平面网格图（至少 2 个角度），现场须持原件	要求：标注网格尺寸，（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电路图及电箱位置图（现场须持原件）	要求：标注用水、用电设备和电箱位置，（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 服务部分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电（临时电及展期电）、水、电话、网络服务申请表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备注：

- 以上材料均须加盖公章（红章），电子版扫描件于 2024 年 4 月 8 日 16:00 前登录主场服务平台 <http://zc.bo-lian.cn> 进行申报（电子版文件需注明展馆号、展位号、展位名称、展位大小、搭建商名称、联系人及手机号码）。另布展当天需携带原件至主场服务处领取相关证件。
- 2024 年 4 月 8 日 16:00 后，主场不再接收预申报（以汇款到账为准），未申报企业需携带纸质版至现场服务处办理申报审核。提交的各项服务按现场价格执行，并可能顺延进场布展时间。
- 以上相关表格、附件下载及其他申报问题请联系主场服务商预申报负责人  
预申报咨询电话：139040267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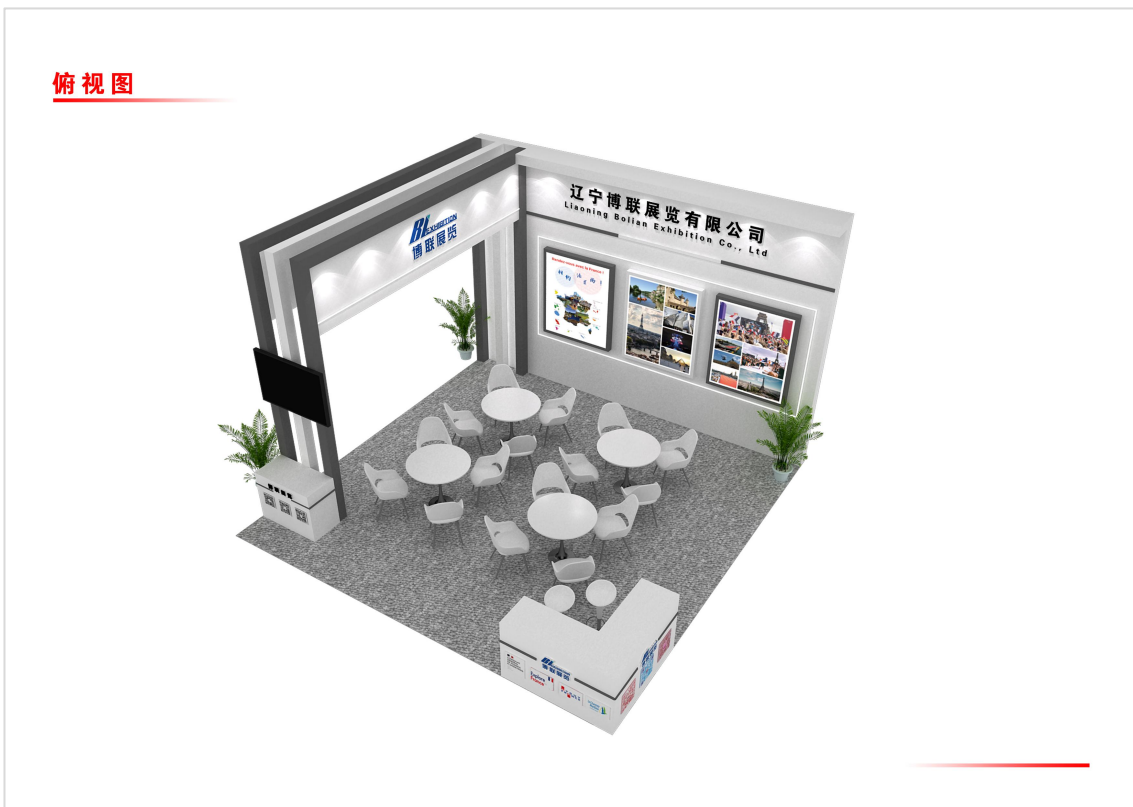
## ■ 特装展位申报图例样本

温馨提示：请一定对照平面图，找准自己的展位，对照展馆各部位限制尺寸制定设计方案。

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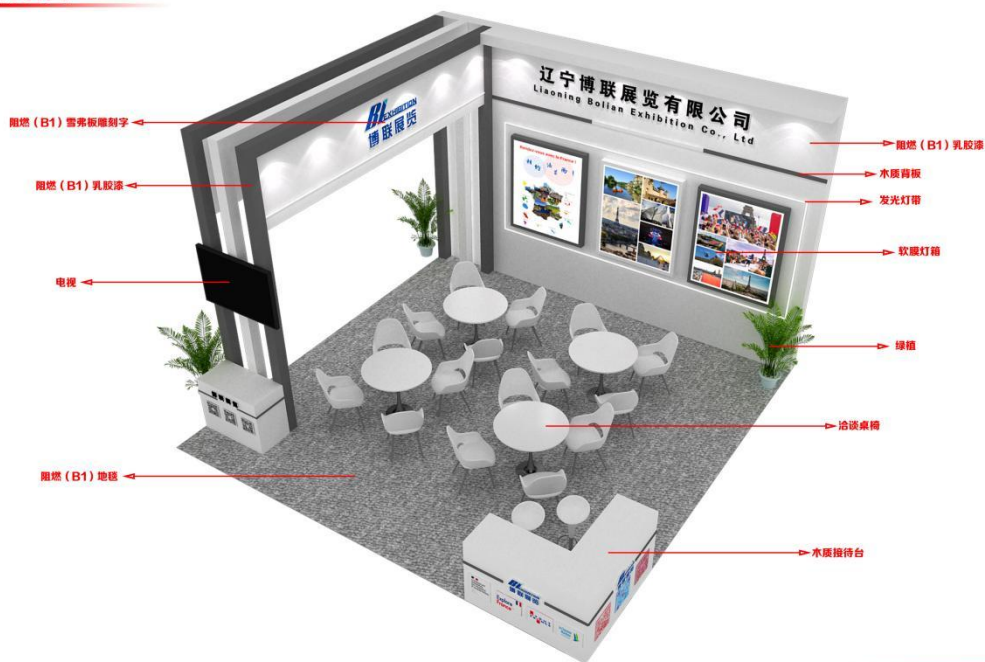


俯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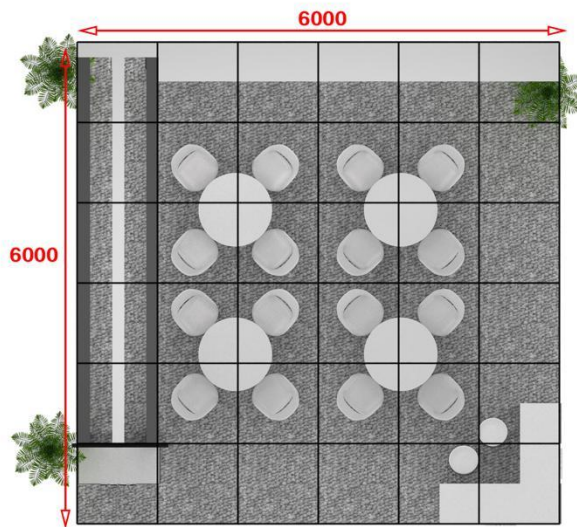
### 材质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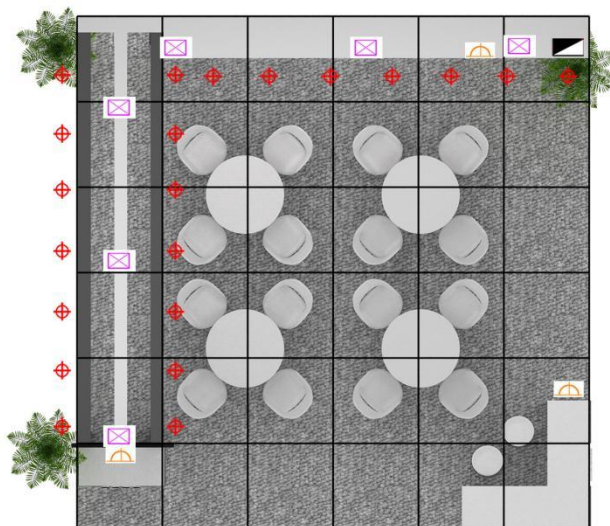
### 立面网格图



平面网格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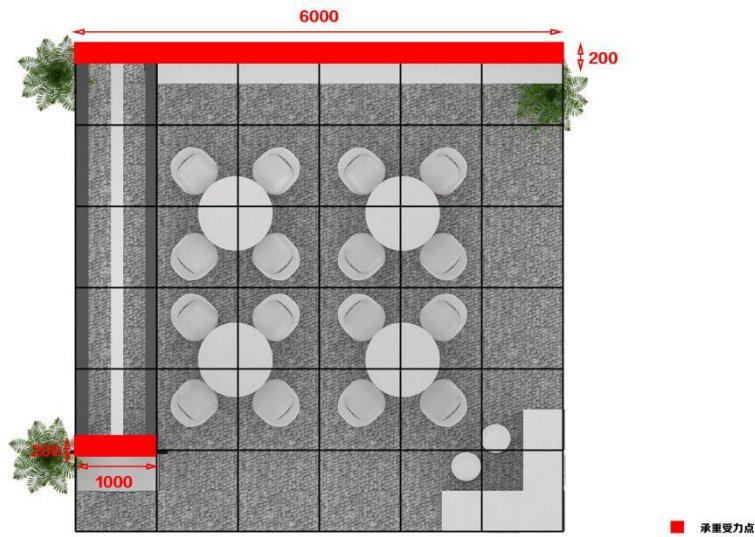
电路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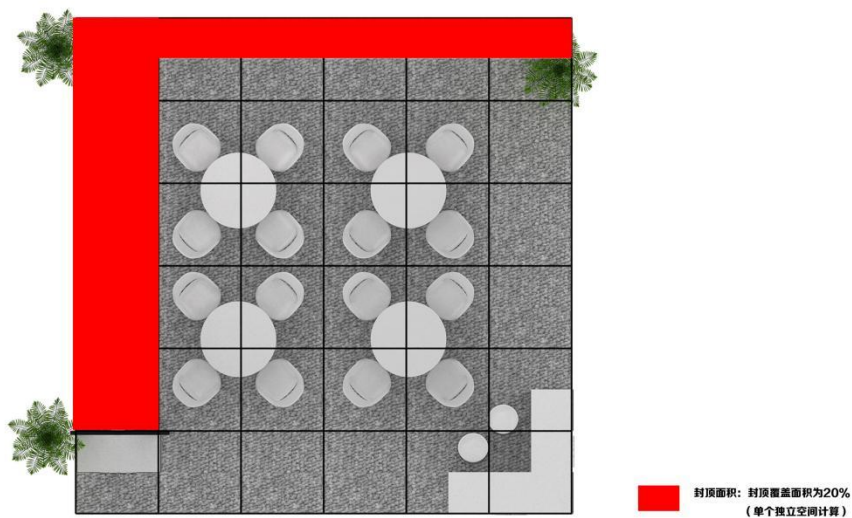
图例	名称
	射灯
	吊灯
	插座
	配电箱



### 主体承重结构图



### 封顶面积示意图





###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项目收费标准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类型		价格
1	施工证工本费及管理费		20 元/个
2	施工车辆通行证		30 元/个
3	特装展位管理费（推荐搭建商）		25 元/平方米
4	特装展位管理费（非推荐搭建商）		30 元/平方米
5	护展证工本费及管理费		30 元/个
6	施工安全及清洁押金 （推荐搭建商）	100 平方米以下（含）	5000 元
		101-200 平方米（含）	8000 元
		201 平方米以上	10000 元
7	施工安全及清洁押金 （非推荐搭建商）	100 平方米以下（含）	8000 元
		101-200 平方米（含）	10000 元
		201 平方米以上	15000 元

备注：1、清洁押金需由展商清理完展台，展馆指定清洁人员确认签字后方可退回；  
2、押金退还标准及要求：主场验收成功并签完验收单，布、撤展及展期没有发生任何事故方可退回。

### 展馆加班费用价目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延时时段	17:30-21:30	21:30-24:00	备注
	服务对象			
1	参展商 （100 平方米及以下）	5 元/平方米/ 小时	9 元/平方米/小 时	1. 参展商应于 16:00 前申请。16:00 后追加 30% 费用； 2. 原则上不允许参展商 24:00 以后加班；



2	参展商 (101 平方米以上)	4.5 元/平方米 /小时	8 元/平方米/小 时	3. 在特许情况下, 24: 00 后的加班费 20 元/平方米/小时; 4. 布展期间最后一天按原价格的 200%收取加班费。
---	--------------------	------------------	----------------	---

### 用电价目表 (展期动力用电、布展临时用电、展期照明用电)

单位: 人民币 (元)

#### 展期动力用电

名称	电压/电流	价格 (元/展期)	备注
展位动力 配电箱	380v/16A	750	1. 接驳费含安装、维护、安全用电管理; 2. 展期按 3 天计算。超过天数, 电费按实际天数计算; 3. 室外展场电力接驳加收 20%; 4. 24 小时用电加收电费 200%; 5. 请服从展馆电力接驳管理规定; 6. 布展前 15 天提交预申报清单并将预申报款项汇入 主场指定账号; 7. 4 月 7 日后申报价格上浮约 30%进行收取, 请提前做好 预申报工作; 8、由参展商、搭建商自身原因引起的二次接驳, 按照 200 元/次收取二次接驳费。
	380v/20A	900	
	380v/32A	1300	
	380v/50A	2300	
	380v/80A	3300	
	380v/100A	4300	
	380v/150A	6700	

#### 布展临时用电

名称	电压/电流	价格 (元/展期)	备注
布展期施工用电	220V/16A	400	按布展期 2 天计算, 每超 1 天, 加收 100 元

#### 展期照明用电

名称	电压/电流	价格 (元/展期)	备注
展位照明 配电箱	220v/16A	450	1. 接驳费含安装、维护、安全用电管理; 2. 展期按 3 天计算。超过天数, 电费按实际天数计算; 3. 室外展场电力接驳加收 20%; 4. 24 小时用电加收电费 200%; 5. 请服从展馆电力接驳管理规定; 6. 布展前 15 天提交预申报清单并将预申报款项汇入 主场指定账号; 7. 4 月 7 日后申报价格上浮约 30%进行收取, 请提前做好 预申报工作; 8、由参展商、搭建商自身原因引起的二次接驳, 按照 200 元/次收取二次接驳费。
	220v/20A	550	
	220v/25A	850	
	220v/32A	950	

特装展位申报手续及流程





## 水和压缩空气租用价目表

单位：人民币（元）

### 水力接驳申请

序号	项目	规格	单价（元/处）
1	固定给水	DN20mm（6分）	800
2	固定排水	DN32mm（1¼寸）	200

注：1、由参展商、搭建商自身原因引起的二次接驳，按照 100 元/次收取二次接驳费；

### 中央供气租用申请

序号	种类	价格（元/展期）
1	300 升/分	750
2	600 升/分	1000
3	1000 升/分	1200

备注：1、中央供气技术参数如下：供气压力范围  $P=0.6-0.8\text{Mpa}$  气体中粒子大小  $\leq 0.01$  微米 粒子浓度  $\leq 10\text{mg/m}^3$  最大含油量  $\leq 0.01\text{PPM}$  露点温度  $3-10^\circ\text{C}$ ；

2、布展前 15 天提交预申报清单并将预申报款项汇入主场指定账号；

3、现场接驳收费标准：将按照预申报价格上浮约 30%进行收取，请提前做好预申报工作；

4、如客户要求中央供气系统提前供气，须由主办单位向展馆提出申请，并按提前时间缴纳开机费用。每提前 4 小时按本次展会中央供气租赁总价的 20%计费，不足 4 小时按 4 小时计费，以此标准累加；

5、供气的常规管径为：DN15mm 和 DN8mm。如有特殊需求，将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协商。

### 租用电话及通讯价目表

序号	项目		押金(元/部)	预申报价格	备注
1	电话	国内	200	500 元/部/展期	已含话费（话费上限为 200 元）；
2		国际	200	800 元/部/展期	已含话费（话费上限为 300 元）；
3	网络			500 元/2 个 IP/展期	馆内共享 20M 带宽。
4	路由器		800	200 元/部/展期	只提供有线路由器。
5	二次线路接驳费			300 元/次	





##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价 格	数 量	合 计 金 额
布撤展施工证		20 元/个		
布撤展车证		30 元/个		
护展证		30 元/个		
特装展位管理费		推荐搭建商	25 元/m <sup>2</sup>	
		非推荐搭建商	30 元/m <sup>2</sup>	
施工安全及清洁押金	推荐搭建商	100 平方米以下（含）	5000 元	
		101-200 平方米（含）	8000 元	
		201 平方米以上	10000 元	
	非推荐搭建商	100 平方米以下（含）	8000 元	
		101-200 平方米（含）	10000 元	
		201 平方米以上	15000 元	
合计金额：				
施工搭建公司名称：_____ 施工负责人：_____				
参展商名称：_____ 展位号：_____				
签 名：_____ 日 期：_____				
注：此申请表要求盖红章生效				

注：

- 1、施工安全及清洁押金，展会结束撤展清理完毕，请及时通知主场服务商验收场地，签字确认后，安全及清洁押金将在撤展结束后 30 个工作日（无息）退回指定账户，现场不办理施工安全及清洁押金退还工作。
- 2、本申报表格请于 **2024 年 4 月 8 日 16:00** 前上报至主场服务网站。审核通过后，缴纳相关费用。汇款截止日期 **2024 年 4 月 8 日 16:00**，订单全部付款收到后，贵公司凭汇款凭证（汇款底单）于布展期到主场服务处领取收据及证件。
- 3、订单在全部付款收到后生效，汇款方承担全部汇款手续费。主场服务商不接受以个人名义汇款；发票中开具的单位名称与汇款单位一致。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提供：（1）一般纳税人证明；（2）公司开户行、账号及联系电话。

收款单位：辽宁博联展览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沈阳浑南支行

账号：2105 0143 0008 0000 0547



## 用电、水、气、网络申请

单位：人民币（元）

名 称	电压/电流	单 价	数 量	总 金 额	备 注
布展期施工临时用电	220V/16A	400			按布展期 2 天计算
展位动力配电箱	380v/16A	750			1、接驳费含安装、维护、安全用电管理； 2、2. 展期按 3 天计算。超过天数，电费按实际天数计算； 3、室外展场电力接驳加收 20%； 4、24 小时用电加收电费 200%； 5、请服从展馆电力接驳管理规定； 6、布展前 15 天提交预申报清单并将预申报款项汇入主场指定账号； 7、4 月 7 日后价格上浮约 30%进行收取请提前做好预申报工作 8、由参展商、搭建商自身原因引起的二次接驳，按照 200 元/次收取二次接驳费。
	380v/20A	900			
	380v/32A	1300			
	380v/50A	2300			
	380v/80A	3300			
	380v/100A	4300			
	380v/150A	6700			
展位照明配电箱	220v/16A	450			
	220v/20A	550			
	220v/25A	850			
	220v/32A	950			
水					
压缩空气					
其它项目					
合计金额：					
施工搭建公司名称：_____		施工负责人：_____			
参展商名称：_____		展位号：_____			
签 名：_____		日 期：_____			
注：此申请表要求盖红章生效					

注：

1. 本申报表格请于 **2024 年 4 月 8 日 16:00** 前发送至主场服务网站。审核通过后，贵公司将应缴费用汇至指定账户。汇款截止日期 **2024 年 4 月 8 日 16:00**。凭借汇款凭证(汇款底单)及“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原件于布展期到主场服务处领取收据及证件。

2. 订单在全部付款收到后生效，汇款方承担全部汇款手续费。请勿以私人名称汇款，主场服务商在发票中开具的单位名称将与汇款单位一致。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提供：（1）一般纳税人证明；（2）公司开户行、账号及联系电话。



## 保险

1、建议：参展商应对自己的展品或者其它贵重物品投保，以防失窃、丢失、或包括火灾等引起的各种损失；参展商还应该为自己展位中的工作人员及特邀参观人士分别购买意外保险及第三者责任保险。

2、在非主办单位能力控制之情况下，恕不负责：

- 2.1、任何由展馆提供的服务与设备
- 2.2、由不可抗拒因素导致的展览的全部或部分取消
- 2.3、展览会规则的全部或部分修改或变动

**为降低搭建特装展位的责任风险和确保现场施工人员安全保障，**

**请各位参展商或搭建商购买展会责任险。**

面积	保险责任	保额 (人员限额/累计保额)	保费(元)
9 m <sup>2</sup> -36 m <sup>2</sup>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180 元
37 m <sup>2</sup> -72 m <sup>2</sup>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200 元
73 m <sup>2</sup> -90 m <sup>2</sup>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230 元
91 m <sup>2</sup> -108 m <sup>2</sup>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260 元
109 m <sup>2</sup> -200 m <sup>2</sup>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330 元
200 m <sup>2</sup> 以上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400 元

保险服务指定服务商, 如有购买需求请联系

太平洋保险

杨一帆 15702437203

出险理赔服务

如果发生保险事故请立即对出险现场进行拍照取证，

并拨打现场报案电话：

电话：95500





## 附件一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

(由参展公司填写、盖章，报馆时提交原件)

我公司为\_\_\_\_\_参展单位，搭建面积\_\_\_\_\_平方米，  
展位长\_\_\_\_\_米，宽\_\_\_\_\_米。展位号为\_\_\_\_\_，

现委托\_\_\_\_\_公司为我公司展位搭建商，且证明：

- 1、该搭建公司经考察审核合格后确认为本展位唯一指定搭建商，且具有搭建资格；
- 2、该搭建公司已同本企业签定相关搭建合同，确保展位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行；
- 3、我公司已明确组委会及展馆方施工管理相关安全细则，并通知我公司指定委托搭建公司在现场确保施工安全；
- 4、配合组委会和展馆方对展位安全进行监督，如违反场馆相关施工安全规定，组委会及展馆方有权对展位进行处罚；
- 5、对搭建商进行监督，若违反组委会及展馆方施工管理相关规定，组委会及展馆方有权追究我公司及我公司指定搭建商一切责任。

参展单位（盖章）：

代表授权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二 安全员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公司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负责\_\_\_\_\_展会现场安全事宜，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无转委托，特此声明。

（※此处请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施工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此处需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三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

(由搭建公司填写、盖章，报馆时提交原件)

展览会名称：\_\_\_\_\_ 馆号：\_\_\_\_\_ 展位号：\_\_\_\_\_  
 参展商名称：\_\_\_\_\_ 展位搭建商名称：\_\_\_\_\_  
 施工现场负责人：\_\_\_\_\_ 现场联系电话：\_\_\_\_\_

施工单位应严格遵守组委会、主场承建商及展馆的各项规定，如有违反须负一切损害赔偿及法律责任。施工单位保证如因展位之设计、施工、使用或拆除不当等情况而发生的任何财物损失、人员伤亡、或其他侵权事故，除自负一切法律责任外，须保证组委会、主场承建商及展馆免于受到因此所衍生的任何民事、刑事诉讼；否则将负责赔偿其包括诉讼费、律师费在内的一切损害。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大型活动的各项规章制度、消防要求、展馆的各项规定以及其它相关规章制度，服从组委会、主场承建商及展馆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位和人身安全。
2. 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由施工单位负责，施工单位应确定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人，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火工作及施工队伍的管理。展览开幕后，施工单位必须留电工、木工等值班人员，负责展位安全管理和维护。
3. 施工前应办理施工资质登记备案、施工图纸报审等手续，并交纳相关费用。
4. 展位施工人员须佩戴本届展会核发的施工证件，一人一证，定人定岗。专业技术人员须持上岗证施工。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经相关单位检测合格的安全帽。搭建施工超过2米视为高空作业，施工人员要佩戴安全带，升降车上要设有防护栏。
5. 特装展位不得超过限定高度及限定的展位空间范围。展厅内限高4.5米，室外限高4米。当展馆限定高度与组委会规定不一致时，以高度较低一方为准。
6. 严禁施工及参展单位损坏展馆基础设施及各种专用管线的行为。所有结构应与展位自身结构连接，严禁使用展厅顶部吊挂展位造型。未经允许严禁私自进行广告宣传。
7. 展台结构必须牢固、安全。搭建材料应符合国家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用法标准及环保要求，并应使用难燃或阻燃的材料，禁止使用弹力布和针棉织品做装饰材料。禁止使用高温灯具。
8. 馆内严禁吸烟。展台施工不得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禁止明火作业。展台禁止采用全封闭式顶棚，至少有50%以上的平面开放面积并不得阻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以确保展台的消防安全性。
9. 施工单位不得私自动用展馆配电箱等固定设施。用电设施、材料及使用方法应符合国家标准。
10. 搭建二层或结构复杂的展位必须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及安全的要求并须提供由乙级资质以上（含乙级）设计院所出施工图纸、结构计算书并附审核报告（盖设计院审核章）和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盖章。从设计到施工充分考虑展台安全安全性，确保搭建展台各连接点及展台整体结构的牢固性。
11. 室外展台须做好防风、防雨措施，确保展台整体及局部结构稳定、安全。室外用电设备应选用防雨型，并应有可靠的防雨措施。
12. 撤展时，各施工单位不得强行拉倒展位或违规拆除。须将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展馆并清运干净。

注：主场承建商对本责任书保留最终解释权和修订权。现场管理人员有权进入展位进行检查，对于不合格情况可给予相应处罚，并保留对特殊情况实行特别限制的权利。

本人已仔细阅读此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保证严格遵守此规定。

施工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_\_\_\_\_ 手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 附件四 展位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由搭建公司填写、盖骑缝章，报馆时提交原件)

施工单位及施工人员违反主办、展馆及主场承建商管理规定，致使施工的项目，于施工中、展出中、撤展中以及运输过程中，发生倒塌、人员受伤、火灾等一切安全事故，施工单位负全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以及由此给展馆、主办单位以及主场承建商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失。展馆将视情节轻重对施工单位给予警告、扣罚押金、在行业内公示等处罚。

为确保展览会施工安全有序的顺利进行，加强和规范展览会施工秩序，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凡进入展馆进行展览施工的单位和个人需自觉遵守展会各项规章制度，签定《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严格执行，同时接受如下处罚：

序号	内 容	处罚额度
1	施工人员无中心核发证件或一证多用、无统一着装、无佩戴安全帽	每人、每次、每项扣罚 500 元
2	特殊工种施工人员无国家或地方劳动部门颁发的相关工种上岗资格证书	每人、每项扣罚 2000 元
3	施工过程中偷工减料、随意更改设计、私自改动展位框架结构、添加灯具等设施或展台不牢固产生倒塌现象	停止其展位施工并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4	展位超出承租面积（投影边线超出承租边界线）或展位搭建超过中心规定跨度及高度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
5	搭建展位施工占用通道或消防通道、遮挡消防设施、电气设备、紧急出口、风塔出风口及各种标识	每项扣罚 1000 元并取消遮挡
6	未经批准越区域、超时工作	每项每次扣罚 1000 元并补齐加班费用
7	二层或结构复杂展台时，无展台内部结构图且没有加盖具有相关资质设计院审核章和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审核报告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
8	展位未按要求配置灭火器或数量不足	扣罚 500 元并要求补齐
9	搭建材料不符合消防要求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
10	展位所有结构背板墙未做妥善装饰处理及防火处理	每平方米扣罚 1000 元
11	使用易燃、易爆物品（如：酒精、稀料、橡胶水等），馆内进行喷漆、大面积刷漆工作	每项、每次扣罚 2000 元
12	在国展中心设施上进行吊挂、捆绑施工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的 50%
13	施工单位私自使用展馆地沟盖板	每块扣罚 1000 元
14	使用喷灯，电、气焊，电锯，电刨，角磨机等易产生明火或粉尘的加工工具	每项、每次扣罚 1000 元



15	馆内吸烟	每人每次扣罚 1000 元，并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
16	在国展中心院内进行野蛮施工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
17	不办理用电申请，私自接电	除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外，按私接电器用电量两倍费用进行成本补偿
18	不如实申报用电量或少报多用者	追索原价格的两倍作为成本补偿，并扣罚 4000 元
19	封闭空间上方未留散热孔	扣罚 1000 元
20	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电源线、电气材料、电力设备或未安装合格漏电保护器	每处、每项扣罚 1000 元
21	室外展位用电器具、配电设施无防雨、接地措施及警示标识	扣罚 2000 元
22	向馆内或地沟内倾倒垃圾、进行油脂类污水、废水直排	每项、每次扣罚 1000 元并负责清理干净
23	移动、损坏、污染或以其它方式破坏展馆内外主体建筑、固定设施、电力照明设备、配套设施及围墙、地面	除限时负责恢复原状或照价赔偿外，每项扣罚 2000 元
24	室外展位利用中心院内各种围墙、护栏作为展位结构的一部分或占用绿化用地	扣罚 2000 元
25	对地沟盖板造成损坏	照价赔偿
26	车辆驶入服务区	每辆扣罚 2000 元并负责赔偿所破坏地砖费用
27	私自拆改、移动、损坏标展配置的展具、灯具、线路设施、配电箱及各项硬件设施	除损坏后照价赔偿外扣罚 2000 元。 (国展中心工作人员有权强制恢复原状)
28	撤展结束时，未将本展位的垃圾全部清理干净或直接将垃圾堆放在展馆外广场	扣除相应清理费用(按垃圾数量，1000 元/展馆垃圾车)
29	展台顶棚全封棚未向展馆方报备及出示相关防火证明材料	扣罚 2000 元
30	馆内明火作业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
31	拒接或接到《整改通知单》或处罚通知后仍未按时进行整改	将采取措施停止其展位施工并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
32	高空作业(坠落高度基准面 $\geq 2.0\text{m}$ 时)未正确使用安全带或其他防坠装备、未设置安全区并设置警告标志，施工人员在高空作业时使用不合格的提升平台，使用木质梯子进行高空作业及不佩戴安全帽和安全带	扣罚 2000 元
33	馆内存放、使用充压的压力容器或使用电阻发热式高耗能大功率电器	每项扣罚 2000 元
34	使用针棉织品、弹力布等可燃物进行展位搭建及装饰，木质材料未满涂防火涂料或表面粘贴防火面饰板	国展中心现场管理人员有权将达不到防火要求的材料清理出场，并扣罚 4000 元



35	违章用电造成火灾事故及人身财产损失的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并且将视情节轻重追究当事人及相关单位责任，必要时将由司法机关介入追究法律责任。
36	未尽事宜，按组委会和展馆的相关规定执行遵守，如有违反视情节严重。	2000-全部保证金
37	展会布展、开展期间，闭馆前特装展位必须关闭展位电源	每次 500 元

**备注：**

如检查发现展位有违反展会安全管理规定或不符合安全管理要求行为，构成安全隐患的展馆及主场单位有权责令整改或拆除。拒不执行者，展馆及主场单位有权强制断电，损失由责任人自行负责。

**本人已详读此处罚规定，并保证严格遵守。**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负责人：

手机号码：

身份证号码：

日期：



## 附件五 特装展位施工人员登记表

(由搭建公司填写盖章, 报馆时提交原件)

展览会名称:					
参展商名称:					
施工单位名称:					
馆号:		展位号:		联系人:	
				电话:	
序号	施工人员姓名	基本情况			
		性别	技术工种	技术证件编号	身份证号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特装展位申报手续及流程



## 附件六 布展安全、防火承诺书

(参展商/布展商填写)

为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安全与消防工作方针，积极落实安全与消防岗位责任制，努力搞好展会现场的安全与消防工作，明确防火责任，我方保证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至 26 日在沈阳国际展览中心举办的 2024 第十二届东北国际安全防护用品展览会期间消防防火安全，特承诺如下：(一)本公司负责安排专人(\_\_\_\_\_先生/女士)为我方展会现场\_\_\_\_\_馆号\_\_\_\_\_展位的安全与防火责任人，负责本展位安全防火工作。

(二)安全与防火责任范围：沈阳国际展览中心二楼举办的 2024 第十二届东北国际安全防护用品展览会，在布展期、展览期、撤展期施工等方面均为本公司负责安全与防火之责任范围。

(三)安全与防火职责：

- 1、严格执行组委会关于安全、防火的各项规章与要求；
- 2、落实安全与消防工作，维护展馆治安、用电、施工、防火安全；
- 3、认真宣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其它消防法规；
- 4、负责向工作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转达组委会与展馆方对展会其间安全及消防的管理要求；
- 5、进入展馆前严格对进馆人员进行安全防火教育，签订安全防火责任状；
- 6、所有进入展馆内人员必须配戴安全帽，施工作业在 $\geq 2$ 米以上人员必须配戴安全绳；
- 7、不携带任何易燃、易爆、易挥发、有毒等危险品和对其他人员构成危险的展品以及任何不符合展会要求的物品进入展馆；
- 8、在展会期不私自改动展位结构与布局，如果展位设计不符合要求，主场服务商有权要求更改设计；
- 9、配备专业电工从事展位用电的施工工作，对用电情况进行安全检查维护，确保展位用电安全；
- 10、维护好展馆公共场所的消防设备、设施及消防器材；
- 11、同意紧急情况下组委会工作人员、治安、消防、急救人员进入我公司展位进行安全与防火区域的应急处理，保证展馆内人身财产安全；
- 12、严格制定安全、防火疏散预案，确保紧急情况下工作人员安全有序撤离现场；
- 13、按照展馆要求配备灭火器，并培训所有进入展馆工作人员正确使用灭火器；
- 14、消火栓和灭火器材前 1.5 米处的范围内不摆放任何物品、不阻挡、圈占、损坏和挪用消防器材；
- 15、不私自接电及跨展位、通道接电，严禁超负荷用电，所有用电设备、材料必须符合国家 3C 认证的合格产品；
- 16、所有展位装修不做任何形式的封顶，确保消防报警系统和自动喷淋灭火系统正常使用；
- 17、安全防火责任人必须参加组委会组织召开的布展协调会，接受消防人员的培训；
- 18、因不遵守本协议及其他安全、防火有关规定所造成的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施工单位负责，并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主场服务商和展馆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防火负责人(签名)：

防火负责人联系电话：

施工单位名称(盖章)：





## 其它

###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现场拆（装）展板收费价目表

序号	名称	规格（长宽高）	单位	价格（元/展期）
1	展板	1×2.5（m）	块	50
2	拆除展板	3×3	个	300
3	托板调位	1块1次	次	20
4	拆展板（0.5m和1m）	1	块	50
5	拆楣板	1	块	40



## 2024 第十二届东北国际安全防护用品展览会

### 参展回执

楣板名称:

展位数量:                      展馆号:                      展位号:

展位类别:     光地展位                       标准展位

布展要求:

是否拆除隔板? (指两个展位以上, 拐角处无特殊说明, 则采用开口方式搭建)

是                                       否

是否进行特装?

是                                       否

是否进行现场演示?

是    并保证演示安全, 因演示造成的后果本单位自行负责

否

参展单位: (盖章)

经手人: (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北方工商业展览有限公司

电话: 024-23974279 传真: 024-23922432

注: 此回执填写清楚, 加盖公章后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前拍照发至组委会微信: 13130204027。

未按时发回执的, 展位按标准展位搭建, 楣板名称按报名参展单位名称填写。现场临时要求改动的, 费用由参展商自理。



## 大会推荐酒店

温馨提示：展会期间住房紧张，如需预定房间，请提前直接与酒店前台联系。

序号	联系人	酒店名称	房型	价格(元)	地址
1	李季 18304099064	沈阳新世界酒店	豪华大床房（单早）	700 元	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416 号
			豪华双床房（双早）	800 元	
2	许天明 17302410910	沈阳世茂希尔顿酒店	高级客房（单早）	600 元	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74 号
			高级客房（双早）	650 元	
3	辜晓菲 15840404867	沈阳威斯汀酒店	豪华大床（单早）	600 元	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86 号
			豪华客房（双早）	690 元	
4	姜松岐 15940262261	沈阳瑞士酒店	豪华客房（单早）	550 元	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 109 号
			豪华客房（双早）	618 元	
5	韩微微 18540052110	沈阳希尔顿逸林酒店	逸林客房（单早）	450 元	沈阳市沈河区风雨坛街 89 号
			逸林客房（双早）	500 元	
6	洪忠全 13897934127	沈阳华府酒店	行政大床房（单早）	400 元	沈阳市沈河区哈尔滨路 128 号
			行政双床房（双早）	458 元	
7	裴晓琪 15902404470 024-31505000	锦江都城	精致商务/双床房（双早）	280 元	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 76 号
		沈阳三好街酒店	时尚商务房（双早）	260 元	
			风雅商务/双床房（双早）	300 元	
8	杨婷婷 18204074652	锦江之星	标准间 A（含双早）	289 元	沈阳市苏家屯区白杨路 30 号
		沈阳苏家屯火车站店	商务房 C（含双早）	289 元	
9	周思思 024-62534958-0	锦江之星	标准 A（含早）	180 元	沈阳市和平区南五马路 135 号
		沈阳东北大学店	商务 A（含早）	180 元	



###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固定设施损坏赔偿价格表

序号	项 目	单 位	价格（元）
1	展馆玻璃幕墙	平	650
2	展馆内墙面	平	230
3	展馆院内路灯杆	根	4500
4	展馆物流门边	平	7500
5	展馆物流门玻璃	平	650
6	展馆外墙陶土板	块	7500
7	展馆餐饮区地砖	平	230
8	展馆各十号门围挡	个	500
9	展馆各物流区伸缩门	米	2000
10	展馆外铁艺围挡	片	300
11	展馆内地沟盖板	块	750

其它



# 预祝本届展览会圆满成功

